

2025年度水旱灾害防御数据收集整编与复核分析技术服务

招标文件澄清补遗 1

(项目编号：FS34000120254647号)

一、招标文件修改

1. 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方法和标准：2.2.2技术资信分，评分细则团队成员招标文件内容修改如下：1) 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类或者测绘类高级以上职称的得4分，具有水利类或测绘类中级职称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2) 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团队成员具有水文水资源专业或计算机专业或水利工程或测绘工程专业，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

注：(1) 专业以毕业证或职称证为准，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单人具有两个及以上专业不重复得分。

(2) 响应文件中须附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注：此补疑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安徽省（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水利科学研究院
(安徽省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站)

地 址：合肥市高新区红枫路 55 号

联系人：马工

电 话：0551-65319309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大禹水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高新区红枫路55号

联系人：谢工

电 话：0551-65319309

2025年07月08日